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00 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董事李国先生、孙昊女士、独立董事逯东先生、曹麒麟先生、唐英凯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长曹世如女士委托副董事长曹曾俊先生出席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曹曾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经营管理规范化表述要求，公司须修订经营范围。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电子烟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化妆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家居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

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居民日常生活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家政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发布；摄影扩印服务；打字复印；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订等事宜，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章程修订对比表》、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会议时间定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下午 14:30 时开始（星期二），召开地点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会议以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